

折合桌(CNS 15185)標示項目範例

項次	項目	商品本體	內外包裝	說明書	依據說明
1	商品檢驗標識	√			商品檢驗法
2	商品名稱	○	○	○	商品檢驗法 商品標示法
3	型式	■	■		
4	原產地	○	○	○	商品標示法
5	生產廠場名稱、地址、電話	※	※		
6	國內製造商品： 國內製造商、委製商或分裝商名稱、地址及服務電話。 進口商品： (1)如為直接引進國外現貨者 A. 進口商或分裝商名稱、地址及服務電話。 B. 國外製造商或國外委製商之外文名稱。 (2)如為國內業者委託國外製造者 A. 進口商或分裝商名稱、地址及服務電話。 B. 國內委製商之中文廠商名稱。	○	○	○	商品標示法
7	報驗義務人之姓名或名稱及地址	○	○	○	商品檢驗法
8	尺度	○	○	○	CNS 15185(108 年版)
9	最大承載重量	○	○	○	CNS 15185(108 年版)
10	主要成分或材料	○	○	○	商品標示法
11	用途、使用與保存方法、其他應注意事項 (具危險性、與衛生安全有關、具特殊性質或需特別處理等3種性質之一者)	○	○	○	商品標示法
12	淨重、容量、數量或度量(擇合適者標示)	○	○	○	商品標示法
13	製造年月或年週(年週應輔	○	○	○	商品標示法

	以文字說明)				
14	有效日期或有效期間 (有時效性才標示)	●	●	●	商品標示法
15	警告標示:以明顯之字體及顏色永久標示下列事項。 (1)“使用或收納本產品,不可讓孩童攀爬或嬉戲,以免發生危險”。 (2)“本產品收納後,勿於其上堆放重物或雜物,以免發生物品掉落之危險”。 (3)“使用本產品,鎖定機構應確實嚙合,以避免意外”。	V	V		CNS 15185(108 年版)
16	使用注意事項及使用與保存方法(或隨附使用說明書)	○	○	○	CNS 15185(108 年版)
<p>符號說明：</p> <p>V表示應標示</p> <p>○表示應標示事項並選擇其一位置標示</p> <p>●表示視商品特性之應標示事項並選擇其一位置標示</p> <p>※如生產廠場與證書名義人不同應標示，並於商品本體或內外包裝兩者擇其一標示。</p> <p>■建議標示</p> <p>註：列檢範圍係以折合桌「成品」為標的。</p>					